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63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农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合计人民币 6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5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理财额度为人民币 10 亿元。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成联交易
平安银行南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40,000	1.65%-5.35%	571.5	149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农业银行大仓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5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	3.54%或 1.5%	120.26	62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及协议等,董事长可授权财务部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序号	产品名称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期限	产品金额(万元)	认购日期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收益分配方式	投资范围
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共进股份	平安银行南头支行	149 天	40,000	2020/12/23	2021/5/21	1.65%-5.35%区间,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否	无	构成日民币支付性存款收益	性存款期末按照产品日期作一支付性存款本金及收益。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8746 期人民币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平安银行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 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是将本金投资所产生的预期收益部分由我行通过掉期交易投资于汇率衍生产品市场。
2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5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共进股份	农业银行大仓支行	62 天	20,000	2020/12/21	2021/2/23	3.54%或 1.5%	否	无	本金及收益到期后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	本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缴纳范围,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平安银行、农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平安银行、农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000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288)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大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473,842,606.58	8,262,490,472.26
负债总额	3,823,546,932.24	3,803,541,37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44,299,320.19	4,442,561,249.5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5,566.89	944,468,600.59

公司最近一期末(2020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数据未经审计)为 370,714,423.26 元,公司本次披露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合计 600,000,000 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62%。公司委托的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日常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尽管本次授权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类型,但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合作银行保本型短期(本外币)理财产品的投资。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增加人民币 6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上述投资。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增加人民币 2 亿元额度用于购买保本型短期(本外币)银行理财产品,即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理财额度增加至人民币 10 亿元。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依据上述相关会议决议,授权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且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保荐机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前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和 2015 年 3 月 24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08)、《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9)以及 2016 年 7 月 16 日和 2016 年 8 月 25 日分别披露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3)、《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4)。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合计为 60,000 万元(含本次购买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的授权额度。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0,000	/	/	40,000
2	结构性存款	20,000	/	/	20,000
合计		60,000	/	/	6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64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委托理财受托方:农业银行、平安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合计人民币 43,6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5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等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19)以及 2016 年 7 月 16 日和 2016 年 8 月 25 日分别披露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3)、《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4)。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合计为 43,600 万元(含本次购买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的授权额度。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77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241,06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4.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5,316,57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0,715,698.26 元后余款 1,564,600,871.74 元于 2016 年 6 月 8 日转入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深圳蛇口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其他发行费 2,214,24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62,386,631.74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16]第 1086 号《验资报告》确认。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农业银行太仓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5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6,400	3.6%或 1.5%	281.45	174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平安银行南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10,000	1.65%-5.35%	-	173	18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平安银行南头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17,200	1.65%-5.35%	-	211	125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及协议等,董事长可授权财务部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等,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独立董事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序号	产品名称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期限	产品金额(万元)	认购日期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收益分配方式	投资范围
1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 年第 557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共进股份	农业银行太仓支行	174 天	16,400	2020/6/30	2020/12/22	3.6%或 1.5%	否	无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由中国农业银行 100%投资于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投资工具,收益部分与外汇期权挂钩获得浮动收益。
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8746 期人民币产品	共进股份	平安银行南头支行	181 天	10,000	2020/12/24	2021/6/23	1.65%-5.35%区间,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否	无	构性存款到期日偿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8746 期人民币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平安银行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 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是将本金投资所产生的预期收益部分由我行通过掉期交易投资于汇率衍生产品市场。
3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共进股份	平安银行南头支行	125 天	17,200	2020/12/24	2021/4/28	1.65%-5.35%区间,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否	无	构性存款到期日偿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8746 期人民币产品所募集的本金部分作为平安银行表内存款,平安银行提供 100%本金安全;衍生品部分是将本金投资所产生的预期收益部分由我行通过掉期交易投资于汇率衍生产品市场。

(二)投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能够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三)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农业银行、平安银行的结构性存款。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农业银行、平安银行的结构性存款,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现金管理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288)、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0001)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473,842,606.58	8,262,490,472.26
负债总额	3,823,546,932.24	3,803,541,37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44,299,320.19	4,442,561,249.5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5,566.89	944,468,600.59

公司最近一期末(2020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数据未经审计)为 370,714,423.26 元,公司本次披露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合计 436,000,000 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17%。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公司委托的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日常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尽管本次授权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类型,但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65 亿元(含 3.65 亿元)额度的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合作银行保本型短期(本外币)理财产品的投资。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增加人民币 6.35 亿元额度用于购买保本型短期(本外币)银行理财产品,即公司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理财额度增加至人民币 10 亿元。依据上述相关会议决议,授权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购买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且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保荐机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前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5 日和 2016 年 7 月 16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34)、《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2)以及 2016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4)。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金额合计为 27,200 万元(含本次购买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的授权额度。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138.08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12.88	0
3	银行理财产品	4,800	4,800	61.81	0
4	银行理财产品	5,200	5,200	96.99	0
5	银行理财产品	5,200	5,200		0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62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300	1,300	23.79	0
9	银行理财产品	4,800	4,800	100.65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700	700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900	900	13.6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	100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9.26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6,400	16,400	281.45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7,200	/	/	17,200
合计		89,600	62,400	880.51	27,2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2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1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8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2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2,8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6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义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15,6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28%;本次办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后,李义升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11,514,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3.02%,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8%。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义升先生关于办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股份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到期购回日	延期购回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义升	是	2,450,000	否	否	2017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6 月 26 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0	2.32	个人投资、融资需求
李义升	是	650,000	否	是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6 月 26 日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0	0.61	个人投资、融资需求
合计	-	3,100,000	-	-	-	-	-	-	6.20	2.93	-

注:因股份质押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李义升先生所持股份数及股份质押数相应调整。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李义升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延期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义升	50,015,692	47.28	11,514,000	11,514,000	23.02	10.88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义升先生本次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是对其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质押融资。

2、李义升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和足够的履约能力,能有效控制质押风险。其所质押的股份未出现、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其还款来源主要为薪酬及股票分红等收入。李义升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其所持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

3、李义升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李义升先生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023 证券简称:安恒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6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 188 号安恒大厦 3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01	《关于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
3.02	《关于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的议案》	√
3.03	《关于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的议案》	√
3.04	《关于发行数量的议案》	√
3.05	《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3.06	《关于锁定期安排的议案》	√
3.07	《关于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的议案》	√
3.08	《关于上市地点的议案》	√
3.09	《关于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的议案》	√
3.10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8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4.01	《关于选举范渊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2	《关于选举陈英杰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3	《关于选举娄有为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4	《关于选举张小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5	《关于选举吴卓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06	《关于选举袁明坤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5.01	《关于选举辛金国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2	《关于选举朱伟军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3	《关于选举赵新建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关于选举冯旭杭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王欣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均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3、4、5、6、7、8、9、10、11、12、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4、5、6、7、8、9、10、11、12、13、14、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23	安恒信息	2021/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3、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8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8:00);

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 188 号安恒大厦 17 楼证券投资部。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联慧街 188 号安恒大厦 17 楼

联系电话:0571-28898076

传 真:0571-28898076

邮政编码:310051

联系人:江姝婧

注意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